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一、 复试组织管理

1. 学部及学院的复试管理组织机构

（1）学部的招生工作组织机构

成立2021年信息学部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研究生招生及监察工作；成立2021年信息学部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组，全面负责研究生复试工作；成立2021年信息学部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监督检查组，全面负责监督检查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2）学院的复试组织机构

成立2021年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成立2021年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组，全面负责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成立2021年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监督检查组，全面负责学院监督检查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2. 学院在复试组织过程中的疫情防控措施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将准备充足的体温检测仪、免洗消毒液、防控口罩等防控物质，提供给复试教师及复试工作人员使用。同时准备好电脑、投影、屏幕、远程网络复试平台等相关远程复试用设备，提供通风良好的远程复试用房间，座位之间保持1米以上间隔。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根据《北京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全面实施学院招生复试工作。网络复试期间，监督工作组不定时进行巡检，监督检查复试教师及工作人员按照要求检测体温、佩戴口罩以及复试环境、复试过程等情况，注意随时消毒，确保复试工作正常进行。

二、复试准备工作

1.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的公布时间、方式、网址等

复试录取、调剂工作办法均由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公布。网址为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anzhao.bjut.edu.cn。

2. 复试教师的遴选和培训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和规定。依据政策要求，复试导师的遴选将按照对复试成员的要求以及学科方向进行导师遴选。复试前将召开复试教师培训会，传达相关政策文件精神，加强复试教师的工作培训，切实提高规范执行招生政策、严格遵守招生纪律、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的意识、能力和水平。复试及录取工作实行回避制度，凡有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参加复试的人员，不得参加与复试、调剂及录取有关的工作。严格实行考生、导师双选制度，明确招生导师的权利、责任和纪律，发挥导师在人才选拔中的作用，并加强对导师招生行为的监督。

3．对参与复试录取工作人员的培训安排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在复试准备及复试期间不定期召开多次复试录取工作人员会议，学部还将统一对参与复试工作各类人员（包括复试导师的培训、复试秘书人员培训、技术支持人员培训）进行专题培训，确保录取工作顺利开展，强调录取工作的规范和透明公平。组织招生负责人参加学校的招生工作会议，认真学习各项规章制度。

4. 对复试考生资格审查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在复试前，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须按照通知时间要求，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提前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学生证（指应届生）、必需的学力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认证报告等）、本科阶段成绩单的电子版或复印件，用于复试资格审查（原件请保存好，开学后复审用）。另外，建议考生同时提交个人简历、以及与毕业论文或学术成果等相关的补充说明材料。学院将进行严格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对不符合规定者，取消其复试资格。

复试考生资格审查材料由信息学部国际合作与对外招生办公室工作人员进行统一审查。

特别说明：

（1）被录取的应届本科考生须于入学报到时向录取学院交验本科学历证书原件，对于未能提供者将取消入学资格。

（2）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3）入学后 3 个月内，招生单位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对所有考生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

5.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的具体办法和形式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复试过程采取录音录像形式全程记录，学部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监督检查小组对复试现场进行巡视，同时配合研究生院相关人员检查。针对复议办法，考生提交相关复议材料，由学部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三、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1．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拟招生计划数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全日制人数	其中已接收推免生数
071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10	1（全日制）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31	9(全日制)

备注：复试过程中，拟招生名额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略有调整。

2．复试时间、复试程序及复试系统平台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的电子科学与技术（071-0809）和信息与通信工程（071-0810）的远程复试系统的模拟测试时间定于3月24日；复试时间定于3月26日进行。复试程序和复试系统平台均按照《北京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安排》进行，由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公布。网址为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anzhao.bjut.edu.cn。

3．复试比例

依据教育部、北京市、学校的相关规定，按照1:1.2-1:1.5的比例确定复试考生。对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1:1.2的学科（专业），按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复试。

4. 对考生复试前提交材料、复试场地、硬件设备、软件安装等需要考生提前准备的有关内容，以及在考核过程中、考核后对考生的要求

（1）提交材料：

考生提前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提交材料，包括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学生证（指应届生）、必需的学力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认证报告等）、本科阶段成绩单的电子版或复印件，用于复试资格审查（原件请保存好，开学后复审用）。另外，建议考生同时提交个人简历、以及与毕业论文或学术成果等相关的补充说明材料。复试前，考生须签署诚信考试电子承诺书。复试环节要求考生出示身份证、准考

证、学生证（指应届生）、学历证（指往届生），并进行人脸识别、人证识别，检查考生考试环境。

（2）考生端设备及环境要求

系统要求。我校采用学信网招生远程复试系统（以下简称“学信网复试系统”）、腾讯会议系统作为复试系统。学信网复试系统为远程复试首选系统，腾讯会议系统作为备用复试系统。考生要提前下载、安装、注册学信网复试系统及腾讯会议系统，并按照学部（院）规定的时间配合完成远程复试系统的模拟测试，确保满足复试要求。请考生仔细阅读学习届时发布的学信网复试系统考生端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m/）。

若使用腾讯会议进行复试，为保证达到“双机位”要求，请考生提前准备至少2个腾讯会议账号，分别命名为：考生姓名1、考生姓名2。

机位配置。考生参加复试须使用“双机位”。“第一机位”从考生正前方采集考生本人音视频信息，复试全程开启，摄像头取景范围不能过小，考生头肩部以上正面面容及双手须全程在视频录像范围内，桌子须紧靠墙壁，可视范围内不能有任何可能与复试相关的物品或资料。“第二机位”要能够采集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位于复试场所远端，与考生后背成45°角，能够清楚地拍摄到考生本人和电脑屏幕，复试全程开启。

设备要求。建议考生尽可能使用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机电脑+外置摄像、麦克风设备）作为“第一机位”复试设备，使用智能手机作为“第二机位”复试场地监控设备。“双机位”音视频信号采集应清晰流畅。请考生提前准备好相关设备并确定两个机位设备的拍摄位置，保障复试期间设备电量和内存空间充足，连接优质网络，尽量使用有线网络连接和4G、5G连接方式，确保设备功能满足学校要求。考生可根据个人情况适当准备备用设备。

考生使用电脑或手机进行视频复试的过程中，视频复试系统要始终全屏显示。考生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须彻底关闭各种可能中断或影响考试的应用程序，特别是微信、QQ等易弹出窗口的软件，确保设备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因其他应用程序或软件造成视频复试中断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环境要求。复试过程中，考生须保证在独立、无干扰场所参加远程复试，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不允许出现可能干扰复试进行的其他声音。复试时环境亮度合适，光线不能过暗，不要逆光。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考生本人外不能有其

他任何人员，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的助考。复试期间的视频背景必须为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或者更换视频背景。

保密要求。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全程，考生不得自行或允许他人截图、摄录、拍照、录屏、录音复试情况，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通讯交互，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

仪容仪表。考生复试时须保证视频中本人图像清晰，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口罩、耳机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耳部。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能以任何方式变声、改变人像。

5．复试考核方式

复试考核分为英语听说、专业能力和综合面试。其中，专业能力和综合面试侧重考察考生的学术能力及综合素养，主要包括：理论基础知识、科研创新潜力、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和综合素质等。题目随机抽选，复试各项成绩按照学校要求的比例进行折算，给出每个考生的总成绩。

6．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1）考生须提供《北京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政治审查表》此表可登录我校研招网下载，网址：http://yanzhao.bjut.edu.cn），并最晚于4月15日前将纸版原件通过EMS邮寄至考生报考学部。

如届时政审不合格，或在截止日期前仍无法提供政审表原件的，取消其拟录取资格。

（2）已被我校接收的2021年推荐免试生不参加复试，但要对其进行政审及资格复审，填写《2021年推荐免试攻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政治审查及资格审查表》此表可登录我校研招网下载，网址：http://yanzhao.bjut.edu.cn），并最晚于4月15日前将纸版原件通过EMS邮寄至考生报考学部。如届时政审、资审不合格，或在入学报到截止日期前仍无法提供政审及资格复审表原件的，取消其入学资格。

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7．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复试总分满分为100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占10%、专业能力考核占40%、综合面试占50%。

复试总分不及格（<60）者不予录取。

8．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总成绩合成

加权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1/5×50%]+[复试成绩总分×50%]

按加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考生的加权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总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考生的加权总成绩、初试总分均相同时，按复试中综合面试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9．考生查询复试结果、拟录取名单的时间、网址

复试结果按照北京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将在信息学部网站进行公示，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通过北工大研招网统一公示。

10．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调剂工作安排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的电子科学与技术(0809)、信息与通信工程(0810)不接收调剂。

11. 学院考生接待电话和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考生接待电话：010-67396522，67396681

招生工作监督检查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010-67391742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71-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复试组别		071-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第 1 组
复试时间		2021 年 3 月 26 日 13：30-18：30
复试时段与复试考生	3 月 26 日 13:30-18:30	时间段内随机生成，另行通知。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71-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复试组别		071-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第 1 组
复试时间		2021 年 3 月 26 日 13：30-18：30
复试时段与复试考生	3 月 26 日 13:30-18:30	时间段内随机生成，另行通知。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信息学部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table>
<tr><td colspan="2">学科（专业）</td><td>071-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td></tr>
<tr><td colspan="2">复试组别</td><td>071-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第 2 组</td></tr>
<tr><td colspan="2">复试时间</td><td>2021 年 3 月 26 日 13：30-18：30</td></tr>
<tr><td rowspan="2">复试时段与复试考生</td><td>3 月 26 日
13:30-18:30</td><td>时间段内随机生成，另行通知。</td></tr>
<tr><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复试要求</td><td>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td></tr>
</table>